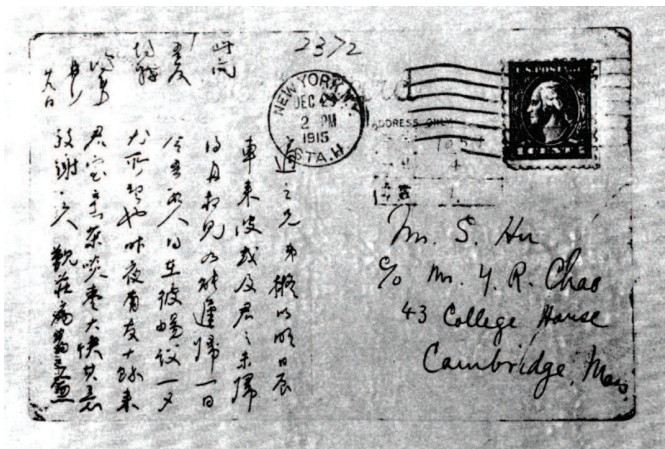


◀ (上接6版)

弟拟以明日晨车来波，或及君之未归，得再叙，兄如能迟归一日，令吾众人得在波畅谈一夕，尤所望也。”(《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26册，黄山书社1994年版，第207页)这说明至迟在12月23日，胡适已经到了赵元任住处，若他27日才来剑桥，便赶不上哈佛和麻省理工留学生的圣诞节联谊会了。

胡适此次剑桥之行究竟所为何来？该不会就是为了参加这次联谊会吧？胡适致韦莲司的信提供了更多的线索。1915年12月18日给韦莲司的信中，胡适提到他在哥大的好友张彭春即将上演的一部新剧，说“我真希望29日能逃掉世界学生会的年会(Cosmopolitan Club Convention)去看这出戏”，29日那天他还在波士顿，虽然错过了张彭春的戏，但心情并不坏：“年会上很愉快。27日讲了‘非国际的国际主义’，28日讲了‘门户开放’。”可见胡适此行的目的之一是开世界学生会总会的年会。胡适是该会的热心成员，并曾担任过康奈尔大学世界学生会的会长。1914年末圣诞节假期，胡适曾出席在俄亥俄州哥伦布召开的第八次总会年会，第九次年会正是在哈佛举行，时间是1915年12月27日至30日。哈佛校刊《深红》(Crimson)对这次年会做了报道，胡适的名字赫然在列，他是代表哥大出席该会的。

然而，世界学生会的年会与胡适提倡白话文似乎并没有什么关系，我们还需要寻找另外的线索。胡适对语言问题的关注由来已久，1915年春，有感于留学生群体中废除汉字取用字母的呼声，胡适提议在当年夏天东美中国留学生的年会上，以“国文”为讨论题目。他并且以该会“文艺科学组”负责人的身份，在《留美学生月报》上发布启事，“恳请该组的成员或提交论文，或参与到讨论中去” (“Arts and Science Group to Discuss Our Language at Middletown.” *Chinese Students' Monthly* 10: 9 [June 1915], p. 612.)。胡适自己则与赵元任约定各写一篇英文论文，赵元任的任务是“论吾国语能否采用字母制及其进行方法”，胡适的题目则是“如何可使吾国文言易于教授”。不过由于胡适夏天的时候忙于转学哥大，他并没有出席8月27日至9月3日在康涅狄格州中城(Middletown)卫斯理安大学(Wesleyan University)召开的年会，而是由赵元任代为宣读他的论文。



任鸿隽致胡适、赵元任的明信片

胡适论文的主旨已见于他1915年8月26日日记，由于他自己后来曾多次提及和引用，故颇受研究者的重视。然而值得注意的是，等到他和赵元任以“中国语言问题”(“The Problem of the Chinese Language”)为总题将论文正式在《留美学生月报》1916年4月至6月号上发表时，已经差不多过去了大半年。不仅如此，两人的论文从题目到内容都有了很大的改动。胡适论文的题目变成了《现行汉文的教学法》(“The Teaching of Chinese as It Is”),赵元任的文章则从一篇变成了三篇，除了讨论汉语拼音化，还涉及语言学和中国语音学的研究方法问题。更有意味的是，细读这一组四篇论文，会发现有很多两位作者相互引证的地方。可以想象，两人在对各自的论文作大幅度修订的时候，必定有过密切的商讨。考虑到胡适1916年1月24日日记中引用了一段他的英文论文，其内容与正式发表的版本并无二致，表明他此时已经完成了对论文的修改，那么他与赵元任讨论的时间应在在此之前。而在两天之后那则评论赵元任的日记中，胡适称赞“君现有志于中国语学。语学者(Philology)，研求语言之通例，群言之关系，及文言之历史之学也。君之所专治尤在汉语音韵之学。其辨别字音细入微妙。以君具分别的心思，辅以科学的方术，宜其所得大异凡众也”。不难想见，两人同住期间，围绕语言问题曾有过深入交流。由此几乎可以断定，胡适此次剑桥之行除了参加世界学生会的年会外，另一个重要任务是和赵元任讨论并改定两人提交给1915年夏季年会的论文。

现在我们可以进一步说明胡适前后两篇论文的异同了。简单地说，《如何可使吾国文言易于教授》讨论的是在学校中教授文言的方法，第一条就是“汉文乃是半死之文字，不当以教活文字之法教之”，所谓“活文字”指的是白话。文章通篇围

绕文言文字上的特点展开，并未涉及文学问题。而到了《现行汉文的教学法》一文中，一个引人注目的变化是对白话的定位，白话不仅是“活语言”，而且是本质上优美的“活文学”(原文是斜体，表示强调，见*Chinese Students' Monthly* 11: 8 [June 1916], p.567)这是胡适第一次明确地从文学的高度肯定白话的价值，也是他对中国语言文字问题的认识的一个重大突破。这个突破在他1915年末与赵元任同住数日讨论语言问题的时候很可能就已经完成了，而在哈佛与麻省理工两校留学生庆祝圣诞节的联谊会上，当胡适第一次面向公众发布他的重大创见时，可以想象，其兴奋与得意之情为如何！

不过，还有一个更大的问题没有解决，即胡适这个认识上的突破是如何实现的？《留美学生月报》1915年12月号上的一篇英文论文引起了我们的注意，这篇文章题为《中国文言与大众教育》(*The Chinese Written Language and the Education of the Masses*)，而它的作者正是后来曾担任国防会会长的张贻志！更有意味的是，作者曾以此文参加1915年夏季年会的中文演说比赛并获得首奖。目前尚不清楚张贻志是否也是“文艺科学组”的成员，但这篇论文很有可能是响应胡适的号召而作，它引起胡适的关注也是情理中事。该文的主旨是讨论文言是否适用于大众教育的问题，与胡适的关怀有相通之处。张贻志同样认为，采用适当的教学法，文言完全能承担教育的重任。不过张贻志关心的是大众教育，而非学校教育，因此他强调要将文言分为文学语言和普通语言两类，前者用以保存优秀的文学传统，后者则尽量接近日常口语，满足普及教育的需要。或许正是这种将“文学”完全归于文言的思路，反过来刺激胡适思考白话的文学性问题，使他得以从作为“活文字”的白话中发

现了一个“活文学”的传统。

张贻志对大众教育的关切，在麻省理工学院的留学生中颇具代表性。一般来说，留美学生多在自己的小圈子里活动，很少与当地侨民和工华工接触，波士顿的留学生则是一个特例。1910年3月，哈佛和麻省理工学院的部分留学生创建了服务当地华侨的公益组织波士顿公义社，并在当地华商的资助下，开办了面向唐人街劳工的国民义务学堂，开设英文、算学、国文和官话等课程。公义社首任社长是哈佛学生朱庭祺，但参与社务和学校教学者以麻省理工学院学生为多，张准、贺懋庆、邢契莘等人均参与其中。1914年初，朱起蛰还组织麻省理工学院的留学生发起成立了波士顿中华图书馆，“专为普及华侨教育起见”(《波士顿中华图书馆报告》，《留美学生季报》第1卷第1期，1914年3月)。值得一提的是，1914年9月初胡适赴麻州阿姆赫斯特参加当年夏季年会的时候，曾探访该图书馆，印象并不佳，“书殊寥寥，报亦仅数种耳”(《胡适日记全集》第一册，第502页)。胡适的目的是寻访中华典籍，似乎并不知道这座图书馆是为大众教育而设。

1915年末至1916年初，胡适一面发现了白话的文学价值，一面在与任鸿隽、梅光迪等友人围绕“诗界革命”的讨论中尝试文学改良的具体方略，两条思路的汇合最终导向系统的文学革命的主张，以及白话诗的实验。尽管胡适的思考与实践以白话为中心，但指向的其实是“文学”这个高雅文化领域如何自我更新和突破的问题，这与麻省理工学院留学生群体对大众教育的关怀与投入(其实国防会的成立也包含了“唤醒国人，团结民众”的启蒙宗旨)形成了有趣的对比。回到历史现场，我们会发现麻省理工学院学人群极为活跃，各项活动和事业办得有声有色，而胡适则显得是一位孤独的探索者，就像他在给韦莲司的信中所说的，“实验本质上是个人性的活动”。然而胡适特立独行的思索与实验最终蔚为风潮，掀开了中国文学史上新的一页，而麻省理工学院学人群的印迹则逐渐被掩埋甚至遗忘，胡光熙那段文字结尾的感慨亦是有见于此。我们不必从中得出所谓历史的“必然性”之类的势利结论，胡适在1915年末的那场联谊会上面对两校学生侃侃而谈的潇洒风姿，已足以让我们回味再三。

(作者为北京社科院文化所研究员)

西北科学考查团掌故

## “一炮成功”

朱玉麒

《辞海》上说中国有两个鉴湖，一个在绍兴，一个在乌鲁木齐。如你所知，一个是鉴湖女侠秋瑾的出生地；一个是倡导戊戌变法的张荫桓被赐死的流放地，这个“鉴湖”就在乌鲁木齐的西公园。在迪化，外国探险家也留下了西公园湖面的游船、岸上的亭台的摄影，可是有哪一位能像袁复礼这样的中国摄影师，特别地给鉴湖的榜书和对联留下一个特写，用图像中的文字来说明迪化“鉴湖”毋庸置疑的存在呢？

乌鲁木齐的迪化城，留下了东南西北所有的门的称呼，但都早已拆除；袁复礼的照片却给了我们以重组的城圈。还有大小十字的牌楼、西大桥迎来送往的匾额、乌鲁木齐河滩上硝皮子的维吾尔老乡、工业化的碾路机、东门外的无线电、道胜银行旧址中的气象台、各种宗教徒、第一批留学生……一个让你烧脑的不今不古、不中不西的乌鲁木齐，袁复礼都“get到点”了。

在乌鲁木齐，前往水磨沟的路上，会见到一个立交桥，桥上的招牌是“成功桥”。那是“一炮成功”的简称。在前往大巴扎的路上，会看到533路公交车身上正写着“一炮成功”。原来，同治民变之后，新疆被阿古柏占领，直到光绪二年(1876)夏秋之交，刘锦棠攻克乌鲁木齐。虽然全部的复原还要到五年之后收复伊犁才大功告成，而乌鲁木齐一役是战争的拐点，据说当时在城外的六道湾山梁上朝着北门城墙轰了一炮，叛军便纷纷逃窜，留下了“箪食壶浆”迎接六军的各族百姓。为了纪念这一胜利，在放炮的地点修建了一个炮台。那个制高点，就被命名为“一炮成功”。



后来炮台坍塌，那个地方又成了自来水厂的水源地。再后来，左宗棠的评价终于回到历史应有的位置上，在原址东边的水塔山上，一个更加宏伟的雕像和碉堡被建立起来，这就是各位现在看到的533或者531路公交的终点“一炮成功”。

外国的探险家在西域见过太多的碉堡，经过乌鲁木齐的时候，他们不会为了这个难看的近代建筑专门爬到山梁上去拍摄。但是袁复礼去了，因为他知道：“一炮成功”是走进新疆近代史的风暴眼。(作者为北京大学中古史研究中心教授)